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项目名称 | 延长壳牌（广东）石油有限公司云浮平康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| 报告提交时间 | 2022 年 10 月 24 日 |
| 现场勘查人员 | 李福春、熊昆 | 现场勘查时间 | 2022 年 9 月 13 日 |
|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|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| | |
| 项目组长 | 李福春 | 项目组成员 | 熊昆、肖云玲、赵飞云、林文海、陈焯雄 |
| 报告编制人 | 李福春、熊昆 | 报告审核人 | 劳业来 |
| 技术负责人 | 罗伟雄 | 过程控制负责人 | 罗欣然 |

项目简介

（1）项目情况

延长壳牌（广东）石油有限公司云浮平康加油站成立于 2019 年 08 月 06 日，占地面积 4000m²，已取得《营业执照》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5300MA53KLQC9A），法定代表人：陈卫征，注册地址：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新成工业园二环西路东侧。

该加油站原名为“新兴县龙骏加油站”，由黄钢儒租赁经营，于 2019 年 1 月 3 日转租给延长壳牌（广东）石油有限公司，并签订有《云浮市新兴县新成工业园龙骏加油站租赁、新建加油站（云浮新兴 49#规划点）合同》，具体见报告附件。延长壳牌（广东）石油有限公司接手后，该加油站于 2019 年 8 月重新登记为“延长壳牌（广东）石油有限公司云浮平康加油站”。

该加油站已取得《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》（油零售证书第 44W61252 号），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 2 日。

该加油站设置有 4 个埋地卧式 SF 双层油罐，包括汽油罐 40m³ × 3 个，柴油罐 50m³ × 1 个。依据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-2021）中第 3.0.9 条关于加油站等级划分的规定，该加油站总容积（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） $V=40m^3 \times 3 + 50m^3 \times 1 \times 0.5 = 145m^3$ ，油罐总容积 $90 < V \leq 150m^3$ （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），且单罐容积 $\leq 50m^3$ 。因此，该加油站属于二级加油站。

（2）评价结论

延长壳牌（广东）石油有限公司云浮平康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，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）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-2021）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的条件。

延长壳牌（广东）石油有限公司云浮平康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：

